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公司债券，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16）2850 号文核准，详见公司《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46 号）。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已经发行，现将本期债券的发行结果公告如下：

本期债券共发行 8 亿元。本期债券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 8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 4.86%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

